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开标一览表（如有包号自行添加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西峡县农业农村局2026年西峡县中央财政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设备采购）/第2标段
项目编号	西峡政采公开-2026-42
投标人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大写：肆拾玖万玖仟叁佰柒拾元整 小写：499370.00元
供货期	30日历天
质保期	一年
备注	1.投标有效期：开标之日起60日历天； 2.我公司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全部要求。

注：“开标一览表”报总价。

投标人（公章）：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6 **年** 9 **月** 29 **日**

2.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张衡街道张衡路凤凰城D座2单元1102室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袁双喜

授权代表姓名：袁双喜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65年4月8日

所在单位：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职务：总经理

身份证：412926196504081114　现住：河南省内乡县赤眉镇东北川村朱家30号

兹委托参加项目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1、参加投标活动；

2、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授权代表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授权代表无转委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公章）：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2026__ 年__9__ 月__29__ 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









3.资格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西峡县农业农村局/西峡县交投惠民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贵方编号为 西峡政采公开-2026-42 公开招标，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内容及要求”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真实的。

1、由市场监管局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答疑时出示原件）。

4、公司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等。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的联系电话。

6、招标项目要求的其他文件。

7、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标人（公章）：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2026__ 年__9__ 月__29__ 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4.承诺函格式

投标人承诺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西峡县农业农村局/西峡县交投惠民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很荣幸能参与项目编号为 西峡政采公开-2026-42 项目的投标。

我代表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我方同意招标文件所附的合同文本作为与采购方签约的合同文本，非经双方一致同意，不得改变原合同文本的条款。

6、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 年 9 月 29 日

5. 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E8JY3M57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袁双喜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4年12月19日

住　　所　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张衡街道张衡路凤凰城D座2单元1102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农业园艺服务；农业机械销售；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农副产品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地面绿化管理；树木种植经营；广告制作；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建筑材料销售；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安防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特种设备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文具用品批发；办公用品销售；家具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照明器具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人工智能硬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消防器材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五金产品批发；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物业管理；软件开发；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装饰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 年 06 月 1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9550880249527700110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卧龙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袁双喜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13001479370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阳卧龙支行
业务专用章
验证码 DY9PBAPN0X4Q

2025 年 01 月 22 日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西峡县农业农村局（采购人）

我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人员、专业技术、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能圆满完成本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若违反此承诺，我公司承担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9 月 29 日

7.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有效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400118945

填发日期：2026年4月2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E8JY3M57	纳税人名称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400180069	增值税	其他行业	2026-01-01 至 2026-03-31	2026-04-20	4,945.55
341136260400180069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1-01 至 2026-03-31	2026-04-20	52.03
341136260400180069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1-01 至 2026-03-31	2026-04-20	78.04
3411362604001800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1-01 至 2026-03-31	2026-04-20	182.10
341136260400180069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6-01-01 至 2026-03-31	2026-04-20	257.4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仟伍佰壹拾伍元壹角伍分				¥5515.15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三股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700082733

填发日期：2026年7月14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E8JY3M57	纳税人名称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7001536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4-01 至 2026-06-30	2026-07-14	1.38
341136260700153663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6-04-01 至 2026-06-30	2026-07-14	39.6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拾元零玖角捌分				¥40.98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三股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500560740

填发日期：2026年 5月 18日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税务机关：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E8JY3M57	纳税人名称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50020325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8	612.96
44113626050020325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8	306.48
44113626050020325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8	26.82
44113626050020325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8	11.49
44113626050020325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8	12.2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佰柒拾元零壹分				¥970.01

税务机关 电子（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三股，社保编码：412002298629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600007972

填发日期：2026年 6月 10日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税务机关：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E8JY3M57	纳税人名称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60055218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0	12.26
44113626060055218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0	612.96
44113626060055218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0	306.48
44113626060055218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0	26.82
44113626060055218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至2026-06-30	2026-06-10	11.4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佰柒拾元零壹分				¥970.01

税务机关 电子（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三股，社保编码：412002298629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700111077

填发日期：2026年 7月 14日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税务机关：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E8JY3M57	纳税人名称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70025262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14	612.96
44113626070025262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14	306.48
44113626070025262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14	11.49
44113626070025262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14	325.64
44113626070025262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14	76.6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仟叁佰叁拾叁元壹角玖分				¥1,333.19

税务机关 电子（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三股，社保编码：41000000000000593147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700111078

填发日期：2026年 7月 14日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税务机关：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E8JY3M57	纳税人名称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70025262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14	26.82
44113626070025262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14	12.2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拾玖元零捌分				¥39.08

税务机关 电子（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三股，社保编码：412002298629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8.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说明：（1）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2）投标人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

致：西峡县农业农村局（采购人）

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信誉良好。下附2025年度审计报告，请核查！

我公司对上述声明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声明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9月29日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豫立诺审字【2026】第 02-C055 号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河南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豫26TJB31N7R

审 计 报 告

豫立诺审字【2026】第02-C055号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附件：1.贵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2025 年度现金流量表、2025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3.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营业执照、执业证书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河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三月六日

资产负债表

会小企01表

编制单位：云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6,468.25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应付票据		
应收票据			应付账款		604,580.00
应收账款		747,800.00	预收账款		-
预付账款		261,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4,981.00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19,029.76
应收利息			应付利息		
其他应收款		394.59	应付利润		
存货			其他应付款		238,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	1,025,662.84	流动负债合计	-	866,590.76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债券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应付款		
固定资产原价			递延收益		
减：累计折旧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在建工程			负债总计	-	866,590.7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94,617.00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长期待摊费用			盈余公积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64,455.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159,072.08
资产总计	-	1,025,662.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1,025,662.84

企业负责人：袁双喜　　财务负责人：袁双喜　　制表人：

利润表

会小企02表

编制单位：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累计金额	本季金额
一、营业收入	1,605,710.90	1,480,792.09
减：营业成本	1,372,580.00	1,372,580.00
税金及附加	888.47	888.4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65,571.14	40,606.9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72.95	49.3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598.34	66,667.37
加：营业外收入	1,249.19	
减：营业外支出	0.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847.46	66,667.37
减：所得税费用	3,392.38	3,333.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455.08	63,333.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455.08	63,333.99

企业负责人：袁双喜　　财务负责人：袁双喜　　制表人：[illegible]

现 金 流 量 表

会小企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redacted]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5,653.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5,653.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4,559.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726.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442.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3,729.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75.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94,617.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617.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2.9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44.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68.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68.25

企业负责人：[redacted]　　财务负责人：[redacted]　　制表人：[redacted]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小企04表

编制单位：海南[illegible]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	-	-	-	-	-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617.00	-	-	-	-	-	-	-	64,455.08	159,072.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455.08	64,455.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4,617.00	-	-	-	-	-	-		-	94,617.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4,617.00									94,617.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94,617.00		-	-	-		-	-	64,455.08	159,072.08

企业负责人：[illegible]　　财务负责人：[illegible]　　制表人：[illegible]

附注：

企业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24-12-19，法定代表人为袁双喜，注册资本为1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1300MAE8JY3M57，企业注册地址位于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张衡街道张衡路凤凰城D座2单元1102室，经营范围包含：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肥料销售；农业园艺服务；农业机械销售；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农副产品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树木种植经营；广告制作；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建筑材料销售；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安防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特种设备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文具用品批发；办公用品销售；家具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照明器具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人工智能硬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日用产品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消防器材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五金产品批发；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网络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已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2025年度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上年度保持一致，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

(二)会计年度：公历年制。元月一日起，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三)记帐本位币: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

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四)计账基础：权责发生制；

(五)计价原则：历史成本原则；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

(七)应收账款及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1.坏账的确认标准：对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报经董事会批准后确认为坏账，其确认标准如下：

（1）因债务人破产,依法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物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债务人逾期三年未履行其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依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定权限,经董事会批准后列为坏账，冲销已计提的坏帐准备。

2.坏账损失采用直接转销法核算，当坏账损失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八)坏账准备：备抵法

(九)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取得时以实际成本法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3.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价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活，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比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

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采取永续盘存制，于每年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长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本公司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下列情况下应采用成本法核算：

①投资企业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

②不准备长期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股份。

③被投资单位在严格的限制条件下经营，其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

(2)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时，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长期债权投资核算方法

债券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记账。

（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标准：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劳动资料作为固定资产。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但单位价值在2,000.00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超过2年的，也作为固定资产。

2.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固定资产分类：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

4.固定资产计价：①外购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作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②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以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以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④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如当期损益。⑤在非货币行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

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行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⑥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⑦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5.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以预计使用年限在预留5%的残值后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确定折旧率。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分类预计折旧年限及年折旧率如下表

分类项目	使用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1、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2、机器设备	10	5%	9.50%
3、运输设备	4	5%	23.75%
4、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6.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满足下面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替换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1）与该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可靠地计量。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指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合理的期间摊销。

7.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按固定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当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进行估计的，以该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可回收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取得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项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该等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市场利率为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十二）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等所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因进行试运转所发生的净支出，计入工程成本。在建工程项目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取得的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能够对外销售的产品，其发生的成本，计入在建工程成本，销售或转为库存商品时，按实际销售收入或按预计销售价冲减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发生的借款费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3）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4）期末，公司按在建工程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三）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计价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实际成本；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无形资产，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涉及补价的,按《小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3）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4）研发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的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按无形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四）工资的核算办法：按照实发工资数计入成本或费用。

（十五）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资本化条件

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资本化金额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率计算确定。

（3）暂停资本化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4）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十六）营业收入的确认

1.产品（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条件：

（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

（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控制；

（3）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4）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1）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七）政府补助

本公司从政府有关部门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 （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九）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

（二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事项。

（二十一）税项

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地方教育费附加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五、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资产类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6,468.25 元

2、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3、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747,800.00 元

4、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61,000.00 元

5、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394.59 元

6、 存货

存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7、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二）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类：

1、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3、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604,580.00 元

4、 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5、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4,981.00 元

6、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9,029.76 元

7、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38,000.00 元

8、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9、 实收资本（或股本）

实收资本（或股本）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94,617.00 元

10、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64,455.08 元

（三）利润表重要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1,605,710.90 元

2、 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1,372,580.00 元

3、 营业税金及附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888.47 元

4、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5、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165,571.14 元

6、 研发费用

研发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7、 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72.95 元

8、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1,249.19 元

9、 营业外支出

营业外支出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7 元

10、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3,392.38 元

六、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上年度一致，未发生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七、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未予更正或披露的重大会计差错。

八、关键计量假设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在下一个会计年度导致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产生重大调整的不确定因素和关键计量假设。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

十、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

十一、企业合并、分立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合并、分立

十二、重大投资、融资活动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融资

十三、期后事项及重大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未披露的影响财务报表公允性的重大不确定事项。

十四、或有事项

（一）担保

本单位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二）诉讼情况

本单位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十五、承诺事项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七、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单位2025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 月六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DLB48NXJ

营业执照

(副 本)(1-1)

名　　称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桂芳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财务咨询；企业管理；资产评估；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4年05月1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仲景街道孔明大道建业凯旋广场西区3栋1楼101室

登记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2024 年 10 月 17 日

本复印件仅供办理银行开户使用 复印无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桂芳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仲景街道孔明大道建业凯旋广场西区3栋1楼101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130020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审批〔2024〕2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4年6月27日

本复印件仅供作业务报告附件使用 复印无效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2024年 11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3月30日

7

http://acc.mof.gov.cn/cpaAcct/cpaAccPrint?id=65818813670802043943657431

姓名 Full name 张桂芳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10-0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洛阳致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724197710070044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12月2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湘能卓信河南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12月29日

1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湘能卓信河南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立诺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08 月 30 日

15

本复印件仅供作为本业务报告附件使用 复印无效

证书编号：No. of Certificate 410300020034

批准注册协会：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Date of Issuance 2011 年 04 月 19 日

4

http://acc.mof.gov.cn/cpaAcct/cpaAccPrint?id=6581881367080204394365743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年3月30日

2019年3月30日

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3 年 7 月 20 日
/y /m /d

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11



姓　名 Full name　邢雪莹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4-02-0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河南求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305198402205301x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求实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2 月 5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融通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2 月 5 日
/y /m /d

12

本复印件仅供作为本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注协代管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08 月 21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立诺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08 月 21 日
/y /m /d

13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证书编号：41010006001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1 年 10 月 1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年3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5

财务会计制度

一、总则

第一条：为了加强公司的财务工作，发挥财务在公司经营管理和提高经济效益中的作用，特制定本规程。

第二条：公司财务部门的职能是：

（一）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的财务管理制度；

（二）建立健全财务管理的各种规章制度，编制财务预算和计划，加强经营核算管理，反映、监督、分析财务预算计划的执行情况，检查监督财务纪律；

（三）积极为经营管理服务，促进公司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

（四）厉行节约，合理使用资金；

（五）合理分配公司收入，及时完成税收及各种管理费用；

（六）充分协调公司内外部的关系；

（七）对公司内部领导和社会中介机构（财政、税务、银行、工商等）部门了解，检查财务工作，主动提供有关资料，如实反映情况；

（八）完成公司交给的其他工作；

第三条：公司财务部由财务总监、会计和出纳三人组成。

第四条：公司各部门和职员办理财务有关事项，必须严格遵守本规定。

二、财务工作岗位职责

第五条：财务总监负责本公司的下列工作：

（一）编制和执行公司财务预算、财务收支计划、拟订资金筹措和使用方案，开辟财源，有效地使用资金；

（二）进行成本费用预测、计划、控制、核算、分析和考核，督促本公司有关部门降低消耗、节约费用、提高经济效益；

（三）建立健全经济核算制度，利用财务会计资料进行经济活动分析；

（四）制定合理的会计人员的工作岗位设置、岗位职责和工作标准；

（五）合理使用公司的有效资产，保障公司财产的安全，保障会计核算资料的真实、完整；

（六）承办总经理交办的其他工作。

（七）针对公司财务工作中出现问题产生的原因提出改进建议和措施；

第六条：会计的主要工作职责是：

（一）严格按照国家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记帐、复帐，报帐做到手续完备，数字准确，帐目清楚，按期结帐；

（二）按照经济核算原则，定期检查、分析公司财务、成本和利润的执行情况，挖掘增收节支潜力，考核资金使用效果，及时向财务总监提出合理化建议，当好公司的参谋；

（三）监督产品销售价格的执行；

（四）严格审核报销的原始凭证，控制不合理的费用支出；

（五）妥善保管会计凭证、会计帐簿、会计报表和其他资料；

（六）按期完成记帐、登帐过程，及时核对总帐与明细帐，做到帐帐相符、帐实相符；

（七）完成总经理或财务总监交付的其他工作。

第七条：出纳的主要工作职责是：

（一）认真执行现金管理制度；

（二）严格执行库存现金限额，超过部分必须及时送存银行，不得坐支现金，不得以白条抵押现金；

（三）建立健全现金出纳各种帐目，严格审核现金收付凭证；

（四）严格支票管理制度，编制支票使用手续，一切付款须经总经理签字后方可生效；

（五）积极配合银行做好对帐及公司内部员工报帐工作，配合其他会计做好各种帐务处理；

（六）认真登记现金、银行存款日记帐，现金做到日清月结，银行存款余额每月同银行对帐单核对，编制好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

（七）按期编制工资表及支付员工的工资

（八）完成总经理或财务总监交付的其他工作；

三、财务工作管理

第八条：会计核算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第九条：会计凭证、会计帐簿、会计报表和其他会计资料必须真实、准确、完整。

第十条：会计报表应符合《企业会计制度》（或〈小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

第十一条：财务工作人员办理会计事项必须填制或根据取得的原始凭证并经审核无误编制记帐凭证，会计、出纳记帐都必须在凭证上签字；

第十二条：财务工作人员应当会同总经理指定专人定期进行财务清查，保证帐簿记录与实物、款项相符。

第十三条：财务工作人员应根据帐簿记录编制会计报表上报总经理，并将经审核加盖公章后再报送有关部门。会计报表每月编制并上报一次，会计报表必须有会计签字或盖章。

第十四条：财务工作人员对公司经济事项实行会计监督。财务工作人员对不真实、不合法的原始凭证，有权不予受理；对记载不准确、不完整的原始凭证予以退回；或要求经办人更正、补充。

第十五条：财务工作发现帐簿记录与事物、款项不符时，应及时向总经理或财务总监书面报告，并请求查明原因，作出处理。财务人员对上述事项无权自行作出处理。

第十六条：财务工作人员调动工作或者离职，必须与接管人员办清交接手续。财务工作办理交接手续，由总经理或财务总监监交。

四、支票、电汇、信汇、银行汇票等管理

第十七条：支票等由出纳员或总经理指定专人保管，支票、电汇等使用时须有“票据领用单”，经财务总监批准签字，然后将票据按批准金额封头，加盖印章、填写日期、用途、登记号码，领用人在票据簿上签字备查。

第十八条：办理票据付款时，出纳员必须根据有总经理签批的汇款申请单，并由会计核对后无误，再按照要求填写，大小写金额要相符，存根联须由经办人签字。出纳员统一编制凭证号码，按规定登记相应的现金、银行存款日记帐。

第十九条：对于报销时短缺的金额，财务人员要及时催办，到月底按第二十一条处理。

第二十条：凡是有款项进入银行帐户两日内，无论金额大小会计或出纳人员应及时核实，若没及时到位的应文字性记录备案或报告财务总监。凡与公司业务无关款项，不论金额大小由承办人文字性报告（或说明）并上交入公司财务。

第二十二条：公司财务人员支付（包括公司公私借用）每一笔款项不论金额大小均须总经理签字；总经理外出由财务人员设法通知，同意后方可先付款后补签。借款不论金额大小均通过借款单形式。

五、现金管理

第二十三条：公司可在下列范围内使用现金：

（一）职员工资、津贴、奖金；

（二）个人劳务报酬；

（三）出差人员必须携带的差旅费；

（四）结算起点以下的零星支出；

（五）总经理准备的其他开支；

前款结算起点定为1000元，结算规定调整，由总经理确定。

第二十四条：除本规定第二十三条外，财务人员支付个人款项，超过使用现金限额的部分，应当以支票支付；对于确需全额支付现金的，须看其实际情况经财务总监审核批准后可支付现金。

第二十五条：公司购置大额固定资产、原材料、办公用品及其他工作用品必须采取转帐结算方式，不得使用现金。

第二十六条：财务人员支付现金，可以从公司库存现金限额中支付或从银行存款中提取，不得从现金收入中直接支付（即坐支）。因特殊情况确需坐支的应事先报经财务总监批准。

第二十七条：财务人员从银行提取现金，应当填写“现金领用单”，并写明用途和金额，由财务总监批准后，再填写支票到银行提取。

第二十八条：公司职员因工作需要（如出差等）借用现金的，需填写“借款单”，经会计审核，财务总监核实，总经理批准签字后方可借用。超过还款期即转为应收款，并在当月工资中扣还。

第二十九条：符合本规定第二十三条的，凭发票、工资单、差旅费单及公司认可的有效报销或领款凭证，经手人签字及本部门主管审核，财务总监审核，总经理批准后由出纳支付现金。

第三十条：发票及报销单经各部门总经理批准后，由会计审核，经手人签字，金额数量无误，财务总监审核后由出纳支付现金，出纳汇总分类（按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并填制原始凭证汇总表交给会计人员填制记帐凭证（进行帐务处理）。

第三十一条：工资由各部门助理依据总经理及各部门员工出勤考核表核实后，填制工资表，经总经理签审，财务人员（出纳）按时提款，当月发放工资，填制记帐凭证，进行帐务处理。

第三十二条：差旅费及各种补助单和其他费用（包括领款单），会计审核时

间、出差天数及报销标准无误，由财务总监审核，送总经理签字，然后由出纳员付款，会计填制记帐凭证，进行帐务处理。

第三十三条：无论何种汇（付）款，财务人员都须审核“汇（请）款通知单”；审查是否分别由经手人、部门主管、总经理（或授权者）签字，否则不可支付款项；只有符合财务手续的会计凭证经审核有效方可支付。

第三十四条：出纳人员应当建立健全现金帐簿，逐笔登记现金的收付业务。帐目应当日清月结，每日结算，帐款相符、日清月结。

六、会计档案管理

第三十五条：凡是本公司的会计凭证、会计帐簿、会计报表、会计文件和其他有保存价值的资料，均应归档。

第三十六条：会计凭证应当按月、按编号顺序每月装订成册，标明月份、季度年起止、好数、单据张数，由财务总监指定专人归档保管，归档前加以装订。

第三十七条：会计报表应当分月、季、年报、按时归档，专人保管，分类填制目录。

第三十八条：会计挡案携带外出及被查阅、复制、摘录时，必须经财务总监批准。外界中介机构须借出、查阅或复制会计相关资料必须经总经理批准。否则不可执行。

七、处罚办法

第三十九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对财务人员予以警告并扣发本人当月奖金：

（一）超出规定范围、限额使用现金的或超出核定的库存现金金额留存现金的（特殊情况另行处理）；

（二）用不符合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的凭证顶替银行存款或库存现金的；

（三）未经批准，擅自挪用或借用他人资金（包括现金）或支付款项的；

（四）利用帐户替其他单位或个人套起现金的；

（五）未经批准坐支或未按批准的坐支范围和限额坐支现金的；

（六）保留帐外款项或公司以财务人员个人储蓄方式存入银行的；

（七）违反本规定条款认定应予处罚的。

第四十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财务人员应予解聘：

（一）违反财务制度，造成财务工作严重混乱的；

（二）未经批准擅自利用公司财务的名义替他人或单位担保的；

（三）拒绝提供或提供虚假的会计凭证、帐表、文件资料的；

（四）伪造、变造、谎报、毁灭、隐匿会计凭证、会计帐簿的；

（五）利用职务便利、非法占有或虚报冒领、骗取公司财务的；

（六）弄虚作假、营私舞弊、非法谋私、泄露秘密及贪污挪用公司款项的；

（七）在工作范围内发生严重失误或因玩忽职守致使公司利益遭受损失的；

（八）在其他渎职行为严重错误，应当予以辞退的。

八、附则

第四十一条：本规定由财务部负责解释。

第四十二条：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9. 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西峡县农业农村局（采购人）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公司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9 月 29 日

10.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 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诺人法定地址：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张衡街道张衡路凤凰城 D 座 2 单元 1102 室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15637795589

日期：__2026__ 年__9__ 月__29__ 日

11. 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E8JY3M57

报告编号： 202609240858530568H207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9月24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报告编号：2026092408585305 68H207
生成时间：2026年09月24日 08:58:53

扫一扫
核验码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存续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E8JY3M5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袁双喜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4-12-19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张衡街道张衡路凤凰城D座2单元1102室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0条	诚实守信	0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0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9月24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编号：2026092408585305 68H207
生成时间：2026年09月24日 08:58:53

报告说明

扫一扫
核验码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扫一扫
核验码
存续

正文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E8JY3M5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袁双喜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4-12-19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张衡街道张衡路凤凰城D座2单元1102室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shouye/index.html)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王巧玲	4101041980****5523
郭菲菲	3101031978****2426
陈峰	3405031964****0412
金根宝	3405041963****0235
胡怀荣	3201251963****3634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六艺星空（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08281666X
上海赞阳进出口有限公司	755743523
上海千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01601782
嘉兴市天亿光电有限公司	35014827-5
北京东方鑫宠物乐园	74159080-2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1300MAE8JY3M57

省份:

----------全部----------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1300MAE8JY3M57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布与查询使用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 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

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 》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shouye/index.html)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王巧玲	4101041980****5523
郭菲菲	3101031978****2426
陈峰	3405031964****0412
金根宝	3405041963****0235
胡怀荣	3201251963****3634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六艺星空（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08281666X
上海赞阳进出口有限公司	755743523
上海千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01601782
嘉兴市天亿光电有限公司	35014827-5
北京东方鑫宠物乐园	74159080-2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袁双喜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412926196504081114

省份:

----------全部----------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412926196504081114 袁双喜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布与查询使用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 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

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 》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信息公示 >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查 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查 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查 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网站服务热线：400-810-1996 | 网站服务投诉：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企业名称：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执法单位：请输入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查询结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查询时间：2026年09月24日 08时58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政府网站找错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12.其他资格证明

按照西峡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西财购〔2022〕7号的要求，对于西峡县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5-9项证明材料 ”。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致：西峡县农业农村局（采购人）

我公司在此承诺：公司：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91411300MAE8JY3M57）、法定代表人：袁双喜（身份证号：412926196504081114 ）、授权委托人：袁双喜（身份证号：412926196504081114 ）及公司其他人员无行贿，围标串标等不廉政行为，没有经公检法司、纪检监察、行政监督部门查证“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的”情况，如有类似不廉政行为，经查核实，将取消我公司投标和中标资格，并列入黑名单，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9 月 29 日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承诺书

致：西峡县农业农村局（采购人）

我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我公司对上述声明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声明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9 月 29 日

非联合体投标、不分包、不转包承诺

本公司就参加该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我公司保证投标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我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我公司保证本项目并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由我公司独立承担。

四、不分包、不转包。

五、若我公司中标，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时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我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__2026__年__9__月__29__日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承诺书

致：西峡县农业农村局（采购人）

我单位在此承诺：我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如下条件：

（1）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我单位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9 月 29 日

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西峡县农业农村局/西峡县交投惠民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91411300MAE8JY3M5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袁双喜

联系地址和电话: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张衡街道张衡路凤凰城 D 座 2 单元 1102 室、15637795589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 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 ,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

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印章):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

日期: 2026 年 9 月 29 日

注: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暨信用承诺书

2026年09月25日

单位名称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E8JY3M57
联系人	袁双喜	联系电话	13598221556
联系地址			
信用得分	**100**		
信用承诺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自愿参加贵中心（公司）组织的本次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包括，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接受各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和有权机关的审查和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袁双喜 2026年09月25日		

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暨信用承诺书

2026年09月25日

单位名称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E8JY3M57
联系人	袁双喜	联系电话	13598221556
联系地址			
信用得分	**100**		
信用承诺	河南屹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自愿参加贵中心（公司）组织的本次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包括，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承担一切后果并责任，接受各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和有权机关的审查和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6年09月25日		